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北京德润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部分财产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7日与王震坡先生签署了《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以人民币200万元受让王震坡先生持有的北京德润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润新源”）9.10%的财产份额，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受让北京德润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部分财产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近日，德润新源已完成上述合伙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8月8日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备案登记后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北京德润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2JLG4A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5号楼2层0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震坡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17日

合伙期限：2015年12月17日至2045年12月16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

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影视策划；翻译服务。（下期出资时间为 2035 年 01 月 0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持有德润新源 9.10% 合伙份额，成为德润新源的有限合伙人。德润新源系承建并负责新能源汽车国家检测与管理平台的北京理工新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新源”）的股东，持有理工新源 34.50% 的股权。因此，公司本次受让德润新源 9.10% 的有限合伙份额后，将间接持有理工新源 3.14% 股权。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0 日